

证券代码：430656

证券简称：财安金融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13：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656	财安金融	2023年5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王文静、王贞鸽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 43 号 8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公司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公司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议案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议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3,610,673.5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8,753,223.46 元。

根据 2022 年经营业绩情况，公司拟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7,593,8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分

配股利 9,759,386 元(含税),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进行分配。详见《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六) 审议《2023 年经营计划》议案。

审议《2023 年经营计划》。

(七) 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为本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八)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平台同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夏佩卫、胡东国陈春。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委托代理人还需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股权登记日的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 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3、《授权委托书》请见附

件。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25日下午13:00-13: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春；联系地址：上海市邯郸路43号8楼；电话：021-51278983；传真：021-61810927。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